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申請日期：112 年 月 日

申請類別	承接府單位或財團法人機關補助辦理之專業實務課程計畫者		
申請人簽章	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	職稱	單位
計畫案名稱			
送審資料	《送審資料不全者不予獎助》 1.計畫核定補助公文影本 2.計畫核定經費表影本 3.計畫成果報告(膠裝本)		
改善教學成果 (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			
獲補助金額	補助款(欄位不足，請自行增加)		校內配合款
	補助單位	金額	金額
	合計		
系 科	業經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第____次系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系主任簽章：		
院、中心	業經____學年度第____學期第____次院、中心教評會審查通過。 院長、中心主任簽章：		
教務處	業經改善教學審核小組審查結果：評定等第：_____		校 長
人事室	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		
校教評會	業經校教評會審議，審議結果詳會議紀錄暨相關附件。		
會計室			

註：1.請將附件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9月1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2.請教師將紙本(申請表、切結書及相關附件)送所屬教學單位教評會審查，並將紙本資料掃描成電子檔一份由系上統一彙整上傳至教務處 GOOGLE 雲端。